

证券代码：600768

证券简称：宁波富邦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—014

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1】0298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 5 个交易日内就相关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予以披露（详见公司 2021-013 号临时公告）。

公司在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立即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事项进行核查。目前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故无法在原定时间内予以回复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回复《问询函》并予以披露，目前正在加快推进相关工作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4 日